

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7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1046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2-31)

黃委員就政府應放寬青年創業貸款最高額度至新臺幣一千萬元，育成輔導、具開創性及趨勢性行業則不受限青創貸款額度，另針對返鄉青年創業應加倍提供貸款額度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為營造有利青年創業環境，促進創業精神，創造經濟發展，協助創業青年取得創業經營所需資金，本部中小企業處整併 101 年 8 月開辦之「青年築夢創業啟動金貸款」及原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於 102 年 1 月 1 日移撥之「青年創業貸款」，自 103 年起推動「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提供創業青年籌設階段所需準備金及開辦費用等第一桶金，另針對創業經營過程中後續所需用到之營運週轉金及資本性支出，簡化申貸作業，並促進金融機構提供更便利創新服務，協助創業者逐步成長。
- 二、為提供創業者所需，現行創業貸款額度已較以往大幅增加，從創業貸款第一桶準備金及開辦費用開始，申貸額度上限可達新臺幣二百萬元，其他不同創業階段所需之週轉性支出及資本性支出為新臺幣三百萬元（經育成中心輔導者最高可為新臺幣四百萬元）及新臺幣一千二百萬元，以上合計最高可貸新臺幣一千八百萬元；另考量創業青年普遍擔保品不足，已放寬貸款條件規定，由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最高九成五保證，強化銀行承貸意願；以個人名義申貸歸戶金額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者，銀行不得徵提保證人等，亦可依據企業成長情況，提供多項政策性專案貸款滿足資金需求。
- 三、另為建構有利青年取得創業資金管道，本部已放寬貸款資格門檻，得以個人或事業體名義擇一申貸；取消男性需要役畢規定；以及將負責人或出資人登記之出資額應占該事業體實收資本額，由原規定之百分之五十以上降為百分之二十以上。「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自 103 年整併實施起至 105 年 1 月底，計協助 6,344 件創業青年取得融資新臺幣 61.18 億元。
- 四、本部中小企業處也建構「青年創業圓夢網」資訊平臺（網址：<http://sme.moeasmea.gov.tw/startup/>），為創業服務單一入口網站平臺，整合政府與民間創業資源，提供找資金、創業空間、行銷資源、創業活動及課程等資訊。青年創業者可聯繫創業諮詢協處專線（0800-589-168）、創業融資協處專線（0800-056-476 馬上辦服務中心），或於本部中小企業處網站「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專區」（網址：<http://www.moeasmea.gov.tw/ct.asp?xItem=11715&ctNode=609&mp=1>）取得相關資訊。

(二十三) 行政院函送徐委員榛蔚就媒體報導中油公司擬向經濟部提出浮動油價修正案，調漲偏遠、郊外觀光景點油料售價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1045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2-17)

徐委員就媒體報導中油公司擬向經濟部提出浮動油價修正案，調漲偏遠、郊外觀光景點油料售價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中油公司表示，該公司汽、柴油價格均依浮動油價機制調整，全國售價一致，並無報載所稱研議調漲偏遠、郊外觀光景點油料售價情事。
- 二、另依「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19 條規定，價格訂定係中油公司權責事項，惟油價之調整涉及民眾權益與社會觀感，本部已請中油公司審慎並持續檢討現行油價調整機制之合理性，俾作適時適度之修正，如此方能維持該公司之永續經營及全體國民之民生所需。

(二十四) 行政院函送徐委員榛蔚就土壤液化狀態分級公布「全台土壤液化潛勢圖」，並由內政部提出配套措施，亦應要求未來興建房屋應加強地質基礎和結構加強，克盡政府防治災害之責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1045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2-15)

有關徐委員就土壤液化狀態分級公布「全台土壤液化潛勢圖」，並由內政部提出配套措施，亦應要求未來興建房屋應加強地質基礎和結構加強，克盡政府防治災害之責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

- 一、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及建築物耐震設計規範與解說，已就土壤液化訂有相關規定以供建築物規劃設計時之依循，高土壤液化潛勢區並非不得建築，而是可透過地盤改良或適當的基礎設計來克服。

- 二、本部配合土壤液化潛勢區資訊公開已研擬之相關配套措施，包括短、中、長期配套措施：

(一)短期配套措施

1. 文宣面：加強宣導民眾對土壤液化現象的認識，包括何謂土壤液化現象？公開土壤液化潛勢區的意義？土壤液化對建築物的影響？如何初步檢查無須擔心建築物受土壤液化破壞之條件？如何克服土壤液化？
2. 實務面：協助民眾減少土壤液化對既有建築物之影響
委託專業技師公會成立諮詢服務團（土壤液化工作站），土壤液化潛勢區內民眾如有疑慮可先行自主檢查（本部提供自主檢查表），經自主檢查後無法確認是否會發生土壤液化者，可洽設置於地方政府之土壤液化工作站大地技師專業諮詢是否需要進行初評，如需要初評，結合建築耐震安檢由地方政府提供建築物結構設計圖說及地質鑽探報告，工作站技師依申請書分批分次進行現場初評提供診斷書（後續處置建議、對策、程序、費用）。
3. 法制面：提升新建築物的抗土壤液化能力，包括地方政府應即劃定明確之土壤液化潛勢區範圍、強化地盤土壤液化潛能評估、強化建築物基礎結構設計及強化審查機制。

(二)中期配套措施